

# 工程考核单

工程名称：青龙满族自治县肖营子镇 4MW 地面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编号：ZHJL-KHD-018

被罚单位	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被罚项目	青龙满族自治县肖营子镇 4MW 地面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
被罚金额（大写）	拾 万 元 整
<b>罚款原因：</b> 自从项目开工以来，贵司在青龙满族自治县肖营子镇 4MW 地面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中一直无项目经理在现场管理和监督，导致了现场施工缓慢，管理混乱。 现场无项目经理。这可能导致施工质量问题和安全隐患，严重影响工程进度。业主单位多次要求你单位项目经理尽快进场主持工作，并因此事递增翻倍罚款了，可你单位仍未能安排项目经理进场履职； 现根据 2 月 29 项目开工推进会第条的要求，对你单位处以 100000 元大写人民币拾万元的翻倍罚款，从工程结算款中扣除。希望你项目经理在一周进场主持工作，否则将继续翻倍罚款。 如对本罚款单有任何疑问，请在三日内与业主单位联系！ 特此警告，	
项目监理部意见：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项目监理部（章）： 总监理工程师： 日期：2024.03.12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建设管理单位意见（章）： 项目经理： 日期：</p>	

本表一式 3 份，由项目监理填报，建设管理单位、送被奖（罚）单位各存 1 份

